

盐城市减灾委员会办公室

盐城市减灾委员会办公室关于 做好强降水天气防范应对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减灾委，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盐南高新区减灾委，市减灾委各成员单位：

根据省气象台分析，预计7月1日夜里-7日，我省将有连续性强降水过程，期间可能伴有短时强降水、雷暴大风等强对流天气。其中，2-5日强降水主要分布在淮河以南地区，累计雨量：全省大部分地区80~150毫米，部分地区180~250毫米；6-7日雨带北抬，长江以北地区仍有较强降水。此外，受地面气旋影响，2-3日白天、5日夜里-7日全省风力较大，将有陆上5~7级、江河湖海面8~10级大风。经我市气象局研判，7月1日夜间到3日，我市将出现一次明显的风雨天气过程。过程雨量可达大到暴雨，局部大暴雨，期间可能伴有雷电、短时强降水和雷暴大风等强对流天气。同时受地面气旋影响，2日到3日全市内陆风力5-7级，沿海海面8-10级。

曹路宝市长做出专门批示“要传达到每一个镇村，请督查办和应急局抓紧时间落实”。请各地、各部门高度重视，迅速将曹市长批示精神和相关气象情况传达至辖区每一个镇村及所属行

业领域企事业单位。同时，要求各地各部门密切关注天气变化，加强具体研判，严密防范应对强降水、雷暴大风等强对流天气对人身安全、交通运输、设施农业、水产养殖及户外作业的影响，提前通知相关作业船舶和人员进港避风，严格执行船舶进出港和限航规定；切实防范城乡积涝、中小河流洪水等次生灾害，遇到险情务必及时组织相关人员撤离。

请各地各部门将落实曹市长批示落实情况于7月1日15:00前报市减灾办汇总报市政府督查室，联系人：滕谨泽，联系电话：86664621，邮箱：ycyjjz@163.com。

盐城市减灾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7月1日

